

一、总体情况

灞桥区信访局

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灞桥区信访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把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全年常态化重要工作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的通知要求，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范围和程序，并做好公开信息递交审查，及时更新信息发布等工作。

2024年，区信访局积极参与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专题培训会，组织机关全体党员干部认真学习《条例》，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，加强对《条例》的实施领导。并将《条例》内容要求融入到工作中。组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参加业务培训，熟练掌握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编制和发布，提高执行《条例》的能力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水平和质量。

未受理到依申请公开件，未收到公众要求公开的其它方面的政府信息，也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等政务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
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我单位在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在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政策、规定的学习有点进一步加强，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较为单一，个别信息公开不及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